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19-056

债券代码：143285 债券简称：G17风电1

债券代码：143723 债券简称：G18风电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日以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七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七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二、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

三、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四、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中节能风扬德令哈 50MW 风电场项目的议案》。本议案中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同意公司投资建设中节能风扬德令哈 50MW 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风扬德令哈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38,500 万元。

（二）同意德令哈风扬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扬新能源）作为风扬德令哈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开展相关工作。公司随着建

设项目进度的用款需求对风扬新能源逐步增加资本金，使资本金总额不低于 7,700 万元。

（三）同意以公司或风扬新能源为贷款主体，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0,800 万元贷款，用于风扬德令哈项目的建设。

（四）如果以风扬新能源为贷款主体，同意公司为其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30,800 万元。同意在该项目建成后，以该项目的电费收费权或固定资产为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风扬德令哈项目的实施及办理项目贷款、收费权质押、担保手续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五、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中节能山东平原 50MW 风电场项目的议案》。本议案中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同意公司与下属全资子公司中节能风电（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澳洲）共同设立中节能山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山东风电），注册资本金为 14,720.3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1,040.23 万元持股 75%，节能澳洲出资 3,680.07 万元持股 25%。

（二）同意公司与节能澳洲共同投资建设中节能山东平原 50MW 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平原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43,295 万元。

（二）同意山东风电作为平原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开展相关工

作。公司与节能澳洲随着建设项目进度的用款需求按持股比例对山东风电逐步增加资本金，资本金总额不低于 14,720.30 万元。

（三）同意以公司或山东风电为贷款主体，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8,574.70 万元贷款，用于平原项目的建设。

（四）如果以山东风电为贷款主体，同意公司为其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28,574.70 万元。同意在该项目建成后，以该项目的电费收费权或固定资产为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平原项目的实施及办理项目贷款、收费权质押、担保手续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六、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提名李宝山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宝山的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3:30，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9-062）。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3 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宝山，男，1953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汉族。1971 年 11 月至 1974 年 8 月，在牡丹江电业局工作；1977 年 10 月至 1980 年 12 月，任石油部管道设计院技术员；1981 年 1 月至 1984 年 12 月，任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能源所研究室员；1985 年 1 月至 1990 年 11 月，任中国农业部规划设计院工程师；1991 年 1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中国科技部高新司副巡视员；2009 年 11 月至今，任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副理事长。